武 汉 市 公 安 局 交 通 管 理 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(江夏区交通大队)行许决字[2023]第359号

武汉江夏路桥工程总公司												
你 (!	単位)于	202	3 年	07	月	07	日申请	日 申请 青龙南路改造提升工程 , 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				
和标准,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												
本许可有效期限:												
自	2023	年_	07	月_	18	日至	2023	年_	10	月_	17	日。

